

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第三届独立董事及部分监事 2023年度薪酬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8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第三届独立董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《关于调整第三届部分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促进公司健康、规范、可持续发展，增强公司董事、监事勤勉尽责、诚实守信的工作意识，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，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决定调整第三届独立董事及部分监事2023年度薪酬。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、在公司任职的第三届监事

二、使用期限

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。

三、薪酬标准

1、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

独立董事每人每年10万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

2、在公司任职的第三届监事

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同时每人每年领取监事津贴3.6万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- 1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按月发放；
- 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；
- 3、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；
- 4、关于调整第三届独立董事及部分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事项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聚集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 日